

证券代码：30109

证券简称：华润材料

公告编号：2025-028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5年5月15日下午15:00时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下午15:00时（星期四）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8日（星期四）。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5年5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新宇东路1号公司行政办公楼50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特别提示：

（1）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2）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或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5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5年5月14日16: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 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新宇东路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取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上述证件原件到场。

5.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潘金良

(2) 电话：0519-85778588

(3) 传真：0519-85778196

(4) 邮箱：crcchem@crcchem.com

(5)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新宇东路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 邮政编码：213033

6. 其他事项：

(1) 会议相关材料备置于会议现场。

(2)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3)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90”，投票简称为“华润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权做明确具体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00	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 _____

委托人联系电话：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和数量： 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_____

受托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联系电话：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附注：

1.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 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 委托人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内以“√”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无效；
4.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明确写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特别提示：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公司按登记情况统筹安排，公司不能保证所有填写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2. 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